

证券代码：300825

证券简称：阿尔特

公告编号：2022-070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合作协议书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22年3月26日与天津市西青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青经开集团”）、天津一汽夏利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西青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与天津一汽夏利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天津博郡汽车有限公司之合作协议书》，公司拟通过股权转让方式受让天津博郡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博郡”）80.1%股权，西青经开集团拟通过股权转让方式受让天津博郡19.9%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签署合作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二、交易进展情况

原合作协议约定的有效期为3个月，截止目前期限已届满，关于股权转让相关合作事项各相关方尚在积极磋商与筹备中。公司会积极推动该合作事项，并根据项目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合作事项如果能顺利开展，将有助于公司在保持中立性的前提下更好地服务于整车企业客户，进一步完善公司业务链条，增强品牌影响力，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发展。

本次合作对公司本年及未来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将根据具体项目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亦不会对交易对手方形成依赖。

四、风险提示

本次合作最终以各方签订的相关具体协议为准，所涉及的具体事宜包括交易金额、交易方案等，尚需进行全面尽职调查并根据相关结果进一步协商洽谈，并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最终合作能否达成尚存在不确定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说明

关于本次合作后续事项，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8日